

证券代码：832145

证券简称：恒合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2

## 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2月1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相结合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2月11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玉健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5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对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无董事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公司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规范性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舆情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记录》

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7日